

## 論文報告注意事項

1. 報告人請於該場次開始前 5 分鐘到達會場，並將報告檔案事先存入會場電腦中，確認檔案可以正常開啟。
2. 每篇論文報告時間為 12 分鐘，3 分鐘 Q&A 為原則，主持人得根據場次時間進行調整。
3. 大會於各場次皆會安排服務同學，報告第 10 分鐘會舉牌提醒第一次，報告第 12 分鐘舉牌提醒第二次，請報告人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告。為使會議順利進行，若報告人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告，主持人得要求報告人結束報告。
4. 每間論文發表會場均配有投影設備、電腦設備及簡報筆。若有另外需求，請提早向會場人員反應。